

证券代码：838943

证券简称：星震同源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长远天地大厦4-1206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永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如有）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董事会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如有）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及时公平的披露《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如有），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实际情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4,463,980.5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9,244,397.67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5,968,004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0.720411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4,031,996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193,600.8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详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

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宋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提名宋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宋斐为公司第一届和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详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何延波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

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提名何延波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何延波为新提名监事。

详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新提名监事何延波简历。

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